

非上市公司股权冻结怎样执行-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冻结了，如何办理转让手续？-股识吧

一、对于非上市公司，如果出质股权，除了到工商管理部门进行登记外，是否有效冻结公司股权呢？

在工商局注册时股东持股比例是标明的，如更改或转让需去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如在公司注册时未在工商局标明股权比例和资金金额的，如需转让的应该在公司内部协商解决后。

再去工商部门重新办理股权比例登记。

二、法院是怎样实现股份冻结的？由什么部门来配合呢，银行还是工商？

法院冻结股份主要是通过工商部门和公司董事会的 向董事会下达冻结通知书，同时向工商部门下达禁止变更工商登记中呗冻结人股份的通知

对于上市公司，主要是通过对上市公司的证券交易所发出协助执行冻结通知书通知禁止上市公司被冻结人股票转让

三、法院查封非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限是多长？

我的理解限售是针对该特定股东的，与股东的身份、任职等有密切关系，如果司法拍卖后取得该股份的股东不具有原股东的身份、任职，为什么还要继续锁定了？股份锁定是针对人，并不是针对该股份的。

司法拍卖肯定是可以的，这种遵守限售期都是针对民事转让的，但至于拍卖后是否要限售，我觉得有待商榷哦

四、股权冻结有无时效(不是上市公司哦)

公司股权冻结时间没有规定，那就是看被冻结公司的存在时间了

五、股份公司股权如何查封？今天和法院的人去某地市级工商局查封一个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却被告知无法查封

你好，你的问题需要看到相关材料才能做出准确回答，我可以较为模糊的回答一下：首先，（问题2）“员工离开公司后，期权自然失效”这个说法要看当时签订的期权协议中是如何规定的，如果协议未明确说明离职后期权失效，那么就不能说离职后期权失效，这点不能仅相信对方律师的话。

其次，（问题1）理论上说，如果按协议约定时间，期权在上市基准时点之后仍有效，则期权理论上有效，即在上市后仍可行权。

但如果期权不能在上市前得到解决，公司多半上不了市。

视期权数量多少而对公司上市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一则不能确定首次发行的发行量，二则如果期权比较多，不能确定现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控股或控制地位。

（简单举这么两个例子，可能还会带来别的问题）其决绝办法一是通过收购收回期权，这也是你的前公司正在做的；

二是在期权数量较少的情况下，期权持有人做出行权或不行权的承诺，以确定股票发行量及明确的股权结构。

那么从实际角度来说，不被收购或不做出承诺，公司多半不能上市，你也无法获得上市之后股票流动性溢价带来的资本利得。

最后，（问题3）如果你看好公司上市成功率，那么建议你现在就行权，但公司现有股东可能不愿让你分享上市后丰厚的利润，如果你的股权占比较大，那么你行权对上市存在一定影响。

如果你不看好公司上市成功率，那么建议你接收对方律师的条件，按对方给出的价格注销期权，如果你的股权占比比较大，那么可以提出你能够接受的较高价格，但比例较低多半没什么谈判的主动性。

如果你选择拒不行权也不做出承诺，那么公司可以做出一个大胆的选择，就是违约~然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如果金额较少不触发股东大会召开界线，也可以不开，董事会就能解决问题），承诺对违约事项进行赔偿，可能数额还没有现在给你的多。

只要解决方式能够解决股东出资属实问题及股权结构确定问题，那么就能达到上市条件，虽然存在一定被证监会毙掉的可能，但总比解决不了强，这要看保荐机构如何看待这个问题。

你这个问题很好玩，但如果我是保荐机构或辅导机构，给企业的意见一定也是出钱收回期权。

如果你占比不大，没有与公司对抗的想法，那么最好选择就是立刻行权或者照对方律师说的做~由于行权存在一定的风险，并且对方同意的可能性不大，所以如果我是你我多半会选择照律师说的做。

回答比较模糊，请参照全文第一句~

六、未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已破产股东的股权怎么办

展开全部我国公司法并未限制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其他公司的股东时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

如果你要问股份有限公司想要将其所持有的基金公司的股份进行转让有没有什么问题，这得看一个依法设立的基金公司的股东，其股权转让是否得依特殊法律法规的规范进行。

事实上，基金公司的股东想要转让其股权的话，得依据基金公司的类型来确定其是否应当遵循特定的法律规范。

实践中，基金公司依据《公司法》、《合伙企业法》设立的都有。

依据《公司法》设立的基金公司，其设立、组织和运营依据《公司法》的规范进行，其股份转让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而定。

依据《合伙企业法》设立的基金公司，其设立、组织好运营依据《合伙企业法》的规范进行，其股份转让依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合伙协议的约定进行。

不同类型的基金公司，其股东的股份转让依据不同的法律法规规范，需要履行的内部和外部批准程序也不同。

如果是有限责任公司，那么其股东转让股份给公司享有股东以外的人时，得征得其他股东的事先同意，作为股东的股份有限公司自己也得对此召开股东大会，并就股份转让进行决议，转让完成后去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如果是合伙企业，那么在公司内部事先就股份转让作出内部股东大会决议后，应当提请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会议或者依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征得其他合伙人的同意，如果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期限，那么在不给合伙企业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下，可以在通知其他合伙人后退伙，退伙后再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我认为，选择创业，还是要找像腾讯众创空间那种可信度高的平台。

七、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冻结了，如何办理转让手续？

1 股权冻结及转让的相关规定
股权冻结的期限一、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法释〔2004〕15号）第二十九条“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及其他资金的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查封、扣押动产的期限不得超过一年，查封不动产、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法律、司法解释另有规定的除外。

申请执行人申请延长期限的，人民法院应当在查封、扣押、冻结期限届满前办理续行查封、扣押、冻结手续，续行期限不得超过前款规定期限的二分之一。

”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冻结、拍卖上市公司国有股和社会法人股若干问题的规定（法[2001]28号）第六条“冻结股权的期限不超过一年。

如申请人需要延长期限的，人民法院应当根据申请，在冻结期限届满前办理续冻手续，每次续冻期限不超过6个月。

逾期不办理续冻的，视为自动撤销冻结。

”三、有限公司和非上市公司冻结股权的期限没有明确的规定，结合上述二对上市公司的规定，工商机关协助执行亦应参照上市公司股权冻结的期限执行。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1998年7月8日法释〔1998〕15号）53.对被执行人在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法人企业中的投资权益或股权，人民法院可以采取冻结措施。

冻结投资权益或股权的，应当通知有关企业不得办理被冻结投资权益或股权的转移手续，不得向被执行人支付股息或红利。

被冻结的投资权益或股权，被执行人不得自行转让。

参考文档

[下载：非上市公司股权冻结怎样执行.pdf](#)

[《股票多久才能开盘》](#)

[《退市股票多久之后才能重新上市》](#)

[《入职体检后多久可以拿到股票》](#)

[《买股票买多久可以赎回》](#)

[《股票除权除息日多久》](#)

[下载：非上市公司股权冻结怎样执行.doc](#)

[更多关于《非上市公司股权冻结怎样执行》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1048995.html>